

# 自由杯籃球賽收兵

【本報訊】歷時一個月的全國自由杯籃球錦標賽昨晚收兵，閉幕典禮由全國籃協副理事長吳經國主持，聯合報系董事長、全

國田徑協會理事長王揚吾、國際奧委會委員徐亨、台灣省籃球協會會長王人達等貴賓均到場觀賞男子甲組決賽，並應邀頒發給各組

優勝球隊。吳經國在致詞中表示，很高興看到國內籃球壇新人輩出，也有廣大的球迷關

心我們的籃球，他相信在今年十一月的亞洲杯籃球賽中，中華隊一定能打出令人滿意的成績。

吳經國並指出，在四月七日及七月初，國內將有城市杯及瓊斯杯兩項國際男、女籃球邀請賽在中華體育館舉行。

各組前四名為：  
男甲組——①公賣金龍、②飛駝、③裕隆、④中泰實業。  
女甲組——①國泰人壽、②南亞、③亞東、④台電。  
青甲組——①東方工商、②立志工商、③南山商工、④苗栗高中。  
青女組——①小國泰人壽、②台元青年、③台電青年、④成功工商。  
青少男組——①大同國中、②介壽國中、③梓官國中、④大安國中。  
青少女組——①七賢國中、②水里國中、③恆春國中、④高師附中。

## 《話的練教》

# 走過艱辛路，終於開花結果！ 陳祖烈 感慨話心聲

本報記者 李炎權

一段極艱辛歷程，個中滋味外人很難體會。陳祖烈不否認朱志清及鄭志龍的先後加入，提昇了金龍的實力，但目前仍處新舊球員磨合階段，此次能拿到冠軍也堪足告慰。

陳祖烈強調，他帶球員，首重養成教育，球技的磨練外，精神及生活教育尤不可或缺，鄭志龍及朱志清是難得的天才球員，這兩塊璞玉若能再加以精雕細琢，假以時日，必成大器。

遺憾由於家庭環境使然，這兩球員在精神方面的表現仍未臻理想，站在一個教練的立場，他有義務要承擔這個責任，是個別訓練也好，是專案教育也罷，嚴格講都有必要，今後他將朝這個方向去努力。

陳祖烈指出，男甲組由於隊數增加，新秀輩出，目前已成了戰國時代，他手頭上的這批球員條件好、具備力，未來若能與他完全配合，前途應是樂觀的。

不過陳祖烈也提出了幾項意見，他認為，國內籃球行政單位有老



陳祖烈在致詞中表示，很高興看到國內籃球壇新人輩出，也有廣大的球迷關心我們的籃球，他相信在今年十一月的亞洲杯籃球賽中，中華隊一定能打出令人滿意的成績。



# 善意 理性 省思 改進 ——一位裁判的心聲

· 王人生

今年自由杯籃球賽終於落幕了。遺憾的是在男甲組預賽最後一場金龍與泰瑞之戰，卻因裁判的判決遭受球隊抗議，曾一度發生罷賽之因，姑且不論孰是孰非，但也必須趁此項賽會結束後，身為裁判的我應公開表態，主動提出必要的省思與改進，明瞭癥結所在，以便作為往後執法時借鑑。

我面對現實坦誠表白，乃基於發揮裁判虛心檢討的道德勇氣，盼能獲得共鳴與關切，以期針對事實情況展現熱烈廣泛的討論，機先因應，加強改進。同時也誠摯希望，藉此對連日來報章雜誌對於有關裁判的報導，提出我的看法與心得。

本屆監賽中曾先後有幾場球因裁判執法鬆懈，或判決不明，而激起教練、球員不滿情緒，指責裁判。不僅因此發生若干不幸事件，也暴露出裁判的尊嚴受損，而且日甚一日，倘若任由此種反常現象繼續惡化，卻無法充分發揮正面

探討力量，客觀分析，共謀改進，這潛伏的隱憂，不免令人擔心。

老實說，目前國內能擔當重大比賽任務的裁判為數並不多。絕非裁判公正性有問題，實在是執法經驗與能力有待加強與磨練。

塑造一位優秀裁判，絕非一蹴即成或短時日所能培訓出來的，除深切熟規規則外，本身還要兼具有豐富的素養及經過無數場次的實際臨場經驗，日積月累磨練而成。如此，裁判能力和地位始可普受大家的肯定和信賴。否則，自不量力，急切想要擔任關鍵性的緊張比賽；雖然其執法公正，也不會偏袒，可是在處理各項敏感疑難判決時，如果無法適宜得體，難免會出現紛爭，這時，又如何能因應化解呢？這種敏信，是需要相當時日與歷練，才能逐漸建立起來的。

此外，每場裁判的編排與配對，也非常重要。球賽分有實力相近和比較懸殊的差異；「裁判難為」，意義就在此，避免衝突，維持比賽順利進行，是裁判職責。當場面火爆時，必須適時掌握情勢，從嚴取締所有犯規行為，依規處

理，控制場面。

每天的比賽均輪流有臨場審判委員坐鎮，其主要職責是考核裁判及協助裁判產生疑難問題或誤判時，應立即作成決議，明快仲裁，減低爭議聲浪。如此讓上場裁判能安心執法，對於部份能力不夠之裁判，也自然會「知難而退」了。

所以，重要球隊出賽時，裁判編排委員應該事前就要深思熟慮，明確掌握球隊情況，在判別裁判能力與默契配合，妥為安排。尤其在差別判決分區責任制實施後，更是無法補強和越區執行；假若配對不當，經常會因球員而動肝火，一發不可收拾，豈不是造成委員們窮於應付的尷尬場面，這是值得慎重考慮。

由這次自由杯監賽看來，目前每場比賽都很激烈緊張，勝負之間，瞬息萬變。各隊教練的情緒也隨著球賽變化，表現出不同程度的心急和衝動，在場外又喊又叫，甚至強烈指責、謾罵，嚴重影響裁判執法與權威，而裁判竟視而不見，奈何不了他，充分顯示出裁判權威受到考驗。

規則上賦予裁判有絕對性的權利和職責，可是大多數裁判欠缺這份勇氣去執行，這種背離規則的無力感，看在眼裡、痛在心裡，一時真不知是為監賽悲哀，還是為擔任裁判者悲哀？再想想裁判為何不敢遏止和宣判呢？假若合理宣判，卻遭惡劣爭吵或威脅，到時又有誰能仗義執言呢？凡此種種，「欲為不為，為誰為」的遲滯做法，早就形成一道無法縫合的「期察鴻溝」，久而久之，擔任裁判者都能徹底避正運用「忍」字相讓，以求自保，此種妥協心態也將使裁判權威自陷困境。

所以從這次比賽中，基於大家對裁判的同等探討爭論，都應該站在共同研究改革的心情和立場，善意而理性的探討，「真理」總會愈爭愈明。身為「裁判人」，也應具有接納意見與認錯的胸懷，真誠接受，虛心改進。同時也殷切的期盼由此次賽後，加強裁判訓練，提昇水準，已是刻不容緩。而加強教練修養，熟悉規則，明瞭判例，也是不容忽視的。讓我們一起來建立對籃球的共識，當有助於以後監運的推展工作。